

重庆文理学院

关于 2019 年清明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19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精神和学校校历安排，现将 2019 年清明节放假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放假时间：

4 月 5 日（第六周星期五）放假，与周末连休。

二、注意事项：

1.各单位不得组织集体校外旅游活动，要做好节日工作预案，**各单位中干和学生工作负责人要保持通讯畅通。**

2.各单位要做好放假期间的安全稳定工作，**严格执行值班制度，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，恪尽职守，做好记录。**遇有重大突发事件发生，要按规定及时报告校务部和学校安管处，并妥善处置。值班安排表请于 4 月 2 日下午 5:00 前报送学校安管处。

特此通知

重庆文理学院

2019 年 3 月 22 日
